

附件 2

关于内设机构、分支机构设置调整的提案

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共设有办公室、行业发展部、质量安全部、信息传媒部等四个内设机构，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委员会、对外承包和市场研究分会、建筑之乡发展研究分会、绿色建造分会、建筑安全设备管理分会、建筑安全教育分会、建造师暨项目经理工作委员会、工程建设质量与技术管理分会、交通分会、电力分会等十个分支机构。

为更好地体现“会员办会、专家办会”的工作原则，按照整合业务相近、对口关联协会分会、创新会员服务机制的原则，拟调整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第八届理事会内设机构、分支机构。具体调整方案如下：

一、内设机构：

新设立综合部，撤销办公室；

新设立信息咨询部，撤销信息传媒部；

新设立会员联络部；

新设立培训中心；

撤销质量安全部，其职能并入调整成立的工程技术与质量分会；

撤销行业发展部，其职能并入调整成立的对外承包商分会。

二、分支机构：

调整成立数字与智能建造分会，撤销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委员会、绿色建造分会，其职能并入数字与智能建造分会；

调整成立对外承包商分会，撤销对外承包和市场研究分会、建筑之乡发展研究分会，其职能并入对外承包商分会；

新设立建筑产业职工分会；

新设立智慧城市与消防行业分会；

原工程建设质量与技术管理分会更名为工程技术与质量分会；

原建造师暨项目经理工作委员会更名为建造师分会；

原建筑安全设备管理分会更名为安全设备分会；

保留电力分会、交通分会；

撤销建筑安全教育分会，其职能并入培训中心。

以上提案，请予审议。

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

2024年9月20日